

证券代码：871667

证券简称：石羊农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

（一）基本情况

1、交易各方当事人名称

收购方：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

交易对方：石羊农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石羊农业控股”）

交易标的：石羊农业控股持有的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标的公司：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

2、交易事项

公司拟收购石羊农业控股持有的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3、交易价格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8]61070028 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657.74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 3,353.03 万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8]第 738 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03 亿元。

本次交易价格结合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经双方协商确定，作价 1 亿元。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有关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收购、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8] 61070028 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账面价值分别为 16,256.13 万元和 11,657.74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比例如下：

名称	资产总额（万元）	资产净额（万元）
标的公司（a）	16,256.13	11,657.74
石羊农科（b）	41,461.25	25,650.19
占比（c=a/b）	39.21%	45.45%

根据上表，标的公司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占公司 2017 年度资产

总额和资产净额比例均低于 50%，且本次股权交易价格 1 亿元，占公司 2017 年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24.12%，资产净额的 38.99%。上述比例均未达到或超过《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有关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且公司在最近 12 月内未发生同类资产的购买情形，累计未达到或超过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关联方姓名/名称	类型	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
石羊农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原陕西石羊食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魏存成持有该公司 70%的股份，常青山持有该公司 15%的股份，朱安曲持有该公司 15%的股份，魏存成系该公司董事长	魏存成
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石羊农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份，朱安曲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朱安曲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收购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关联董事魏存成、朱安曲、常青山、魏欢进行了回避表决，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且参与表决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无法形成有效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石羊农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为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 588 号石羊食品工业园区 A20 号楼，法定代表人为魏存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仟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6TY4DP8B，主营业务为：农副食品加工；农业技术的技术咨询；家禽、家畜的养殖（养猪除外）及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二）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为石羊农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魏存成持有该公司 70% 的股份，常青山持有该公司 15% 的股份，朱安曲持有该公司 15% 的股份，魏存成系该公司董事长。

三、交易标的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渭南石羊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

交易标的所在地：陕西省渭南市

交易标的账面净值：11,657.74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 3,353.03 万元）

交易标的评估净值：1.03 亿元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畜牧养殖销售；蛋鸡养殖；农副产品

购销；兽药销售；养殖技术推广和服务；畜禽疫病防疫信息咨询；植物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设立时间：2016 年 9 月 30 日

住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阳郭镇贺家村北

（二）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1、本次股权变更前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石羊农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2、本次股权变更后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三）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上述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10,000 万元

2、支付方式：按照届时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

3、支付期限：按照届时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

4、合同的生效条件：经各方股东会批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经法人单位盖章后生效

（二）交易定价依据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8] 61070028 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657.74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 3,353.03 万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8]第 738 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03 亿元。

本次交易价格结合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经双方协商确定，作价 1 亿元。定价依据具有合理性和公允性，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时间安排

标的股权交付时间计划为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的一个月内办理交割过户等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五、本次收购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资产目的在于为了进一步延伸公司产业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要求。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8]第 738 号）

（三）《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8] 61070028 号）

特此公告。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